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109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 (修正本)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0900060491 號

1. 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收入、支出及餘絀：

(1) 收入：2 億 2,380 萬元，照列。

(2) 支出：2 億 2,172 萬 6 千元，照列。

(3) 本期賸餘：207 萬 4 千元，照列。

3. 通過決議 2 項：

(1)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109 年度預算「委辦業務計畫」共編 8,071 萬 4 千元，主要推動包括無障礙生活環境勘檢與補助審查等多項業務，其中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預算，對應收入明細表之「4. 協助建築管理相關業務」科目為 2,531 萬 8 千元，本項業務係因應我國高齡化社會來臨，持續改善無障礙生活環境之重要工作。惟該中心無障礙設施建築物勘檢件數呈現縮減情形，107 年度較 105 年度減少 248 件，減幅 17.96%；且近三年度改善補助審查總辦理件數均未達 150 件，比例太小。業務效能縮減，業務預算卻增加編列 300 萬餘元。爰凍結 3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詳細執行計畫與成效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2)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辦理「協助建築管理相關業務」，其中「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相關業務」協助件數逐年下降，因臺灣已邁入高齡化社會，65 歲以上人口比例逐年上升，應維持全臺各建物無障礙設施裝設速度與擴大全面無障礙化建築總量，爰凍結「支出」預算 5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